

## 2017 年校内不同招生单位之间调剂硕士考生审批表

考生姓名		性别		考生编号	
考生类别（请在括号内打“√”）： 应届生【       】 / 在职人员【       】					
考试科目代码					总 分
考试科目名称					
初试成绩					
【必填项，按《中山大学 2017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基本分数线》填】	政 治 <small>（联考综合）</small>	外 语	业务课一	业务课二	总 分
拟申请转入学科专业、方向的中山大学分数线					
拟申请转出学科专业、方向的中山大学分数线					
考生原毕业院校			考生原毕业专业		
原报考院系			拟调剂转入院系（中心、医院）		
报考学科专业、方向代码和名称		拟 调 剂 转 入 专 业	拟调入学科专业、方向 <b>代码和名称</b>		
			该学科专业、方向招生 规模		
			该学科专业、方向上线 人数（拟调剂转入院系）		
转出考生理由：			调入复试理由：		
考生同意转出否： 同意【       】 不同意【       】					
调出单位盖章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经办人：			负责人（调入单位盖章）：		
2017 年    月    日			2017 年    月    日		
研究生院审核意见：					

注：本表只用于报考校内不同招生单位之间考生的调剂，由调入单位负责将本表送交学校研招办，未经研究生院审核同意不得参加复试录取。转出与调入单位双方在系统上配合做好相关操作，调剂生的报考档案由转出单位负责向调入单位移交。